021201705000201552 3
报告文号：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7]第012号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页码
审阅报告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利润表	5
公司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公司现金流量表	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90
补充资料	1

pwc

普华永道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7)第 12 号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新科技”）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朗新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朗新科技2017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该日期止3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市
2017 年 5 月 25 日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编200021
总机：+86 (21) 2323 8888, 传真：+86 (21) 2323 8800, www.pwccn.com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231,012,138.15	312,397,856.74
应收票据	四(2)	20,605,502.24	31,595,553.07
应收账款	四(3)	520,230,360.56	571,581,981.37
预付款项	四(4)	11,356,488.15	11,647,463.29
应收利息		39,328.77	-
其他应收款	四(5)	24,148,366.58	19,523,054.20
存货	四(6)	119,821,063.70	82,742,271.98
流动资产合计		927,213,248.15	1,029,488,180.6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四(7)	28,536,316.81	21,636,819.63
固定资产	四(8)	4,174,604.87	4,878,792.09
在建工程	四(9)	2,118,914.92	932,858.98
无形资产	四(10)	13,756,728.02	16,440,804.49
商誉	四(11)	31,208,835.09	23,528,884.62
长期待摊费用	四(12)	6,863,655.25	7,563,99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3)	7,600,699.42	8,527,651.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259,754.38	83,509,806.38
资产总计		1,021,473,002.53	1,112,997,987.03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四(15)	61,985,133.04	103,636,453.07
预收款项	四(16)	84,769,342.35	75,897,234.46
应付职工薪酬	四(17)	17,538,682.62	52,839,151.71
应交税费	四(18)	2,947,865.07	23,274,229.39
其他应付款	四(19)	6,417,194.37	7,224,078.49
其他流动负债	四(20)	8,287,422.62	15,433,187.82
流动负债合计		181,945,640.07	278,304,334.9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四(21)	24,740,000.00	24,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3)	334,218.75	348,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74,218.75	25,088,750.00
负债合计		207,019,858.82	303,393,084.94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2)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资本公积	四(23)	146,209,029.40	146,209,029.40
盈余公积	四(24)	46,264,008.94	46,264,008.94
未分配利润	四(25)	257,159,959.40	257,131,863.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09,632,997.74	809,604,902.09
少数股东权益		4,820,145.97	-
股东权益合计		814,453,143.71	809,604,902.0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21,473,002.53	1,112,997,987.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544,447.53	257,206,353.19
应收票据		20,605,502.24	31,495,553.07
应收账款	十五(1)	507,277,479.36	556,956,128.86
预付款项		9,065,660.60	6,739,312.51
应收利息		39,328.77	-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2,988,830.25	19,084,616.41
存货		117,947,984.45	81,144,768.30
流动资产合计		853,469,233.20	952,626,732.3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91,807,559.31	170,112,062.13
固定资产		3,638,229.39	4,324,424.56
无形资产		7,496,727.10	8,075,657.20
商誉		8,520,081.59	8,520,081.59
长期待摊费用		6,863,655.25	7,563,99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86,632.69	7,963,116.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312,885.33	206,559,336.41
资产总计		1,078,782,118.53	1,159,186,068.7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65,414,941.63	104,350,115.92
预收款项		83,499,901.66	72,762,558.27
应付职工薪酬		17,530,694.33	52,854,553.57
应交税费		2,393,196.91	22,529,775.60
其他应付款		16,012,149.92	6,946,955.47
其他流动负债		8,078,896.60	14,945,975.37
流动负债合计		192,929,781.05	274,389,934.2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2,240,000.00	22,2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40,000.00	22,240,000.00
负债合计		215,169,781.05	296,629,934.20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2)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资本公积		146,209,029.40	146,209,029.40
盈余公积	四(24)	46,264,008.94	46,264,008.94
未分配利润		311,139,299.14	310,083,096.21
股东权益合计		863,612,337.48	862,556,134.5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78,782,118.53	1,159,186,068.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一、营业收入	四(26)	61,132,719.13	58,828,087.69
减：营业成本	四(26)	(28,804,178.24)	(35,361,952.40)
税金及附加	四(27)	(308,096.51)	(245,077.85)
销售费用	四(28)	(12,024,978.25)	(14,033,738.87)
管理费用	四(29)	(29,245,436.45)	(44,226,491.96)
财务费用-净额	四(31)	1,430,683.98	1,320,945.86
资产减值损失	四(32)	(167,629.38)	(209,294.17)
加：投资收益	四(33)	6,899,497.18	1,936,288.61
其中：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99,497.18	1,936,288.61
二、营业利润（亏损）		(1,087,418.54)	(31,991,233.09)
加：营业外收入	四(34)	1,807,892.36	1,578,607.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800.00)	(3,381.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719,673.82	(30,416,007.87)
减：所得税费用	四(35)	(912,421.07)	(1,654,791.49)
四、净利润		(192,747.25)	(32,070,79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95.65	(32,070,799.36)
少数股东损益		(220,842.90)	-
五、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2,747.25)	(32,070,79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28,095.65	(32,070,799.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220,842.90)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四(36)(a)	0.00010	(0.08910)
稀释每股收益	四(36)(b)	0.00010	(0.089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59,741,967.84	58,069,065.32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8,621,687.58)	(35,176,772.25)
税金及附加		(282,028.19)	(177,934.10)
销售费用		(11,944,432.24)	(14,026,391.17)
管理费用		(26,502,157.50)	(42,443,968.85)
财务费用-净额		1,198,821.84	1,243,822.57
资产减值损失		(239,839.47)	(209,294.17)
加：投资收益	十五(5)	6,899,497.18	1,936,288.61
其中：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99,497.18	1,936,288.61
二、营业利润（亏损）		250,141.88	(30,785,184.04)
加：营业外收入		1,781,897.18	1,406,290.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21.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2,032,039.06	(29,378,914.87)
减：所得税费用		(975,836.13)	(1,668,850.40)
四、净利润		1,056,202.93	(31,047,765.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6,202.93	(31,047,765.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904,634.29	89,513,92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6,884.15	708,13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580.37	2,809,01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08,098.81	93,031,070.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82,156.05)	(51,660,548.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261,093.53)	(76,461,20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32,193.58)	(20,620,67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7,856.35)	(43,204,33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53,299.51)	(191,946,76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37)(a)	(80,345,200.70)	(98,915,69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6,844.54)	(157,32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四(7)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四(37)(c)	9,588.65	(5,495,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255.89)	(5,653,12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255.89)	(5,653,127.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66.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37)(b)	(81,862,456.59)	(104,568,819.6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752,147.74	305,663,551.8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37)(d)	228,889,691.15	201,094,732.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116,080.25	88,576,360.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6,884.15	580,816.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651.22	2,193,53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151,615.62	91,350,711.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10,197.70)	(45,993,323.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833,636.66)	(77,505,40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47,289.49)	(16,514,77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65,564.99)	(27,823,12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956,688.84)	(167,836,63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05,073.22)	(76,485,925.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159.09)	(157,32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94,411.35)	(5,495,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33,570.44)	(5,653,12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3,570.44)	(5,653,127.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38,643.66)	(82,139,052.7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560,644.19	269,317,538.3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422,000.53	187,178,485.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6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33,628,885.98	174,136,792.84	-	713,974,708.2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	-	-	-	(32,070,799.36)	-	(32,070,799.3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2,070,799.36)	-	(32,070,799.36)
净亏损		-	-	-	-	(32,070,799.36)	-	(32,070,799.3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四(23)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24)	-	-	-	-	-	-	-
2016 年 3 月 31 日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33,628,885.98	142,065,993.48	-	681,903,908.86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46,264,008.94	257,131,863.75	-	809,604,902.09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	-	-	-	28,095.65	4,820,145.97	4,848,241.62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8,095.65	(220,842.90)	(192,747.25)
净亏损		-	-	-	-	28,095.65	(220,842.90)	(192,747.25)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1)(c)	-	-	-	-	-	5,040,988.87	5,040,988.87
利润分配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四(23)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24)	-	-	-	-	-	-	-
2017 年 3 月 31 日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46,264,008.94	257,159,959.40	4,820,145.97	814,453,143.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33,628,885.98	222,823,776.27	762,661,691.65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	-	-	-	(31,047,765.27)	(31,047,765.2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1,047,765.27)	(31,047,765.27)
净亏损		-	-	-	-	(31,047,765.27)	(31,047,765.2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016 年 3 月 31 日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33,628,885.98	191,776,011.00	731,613,926.38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46,264,008.94	310,083,096.21	862,556,134.55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	-	-	-	1,056,202.93	1,056,202.9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056,202.93	1,056,202.93
净亏损		-	-	-	-	1,056,202.93	1,056,202.93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四(23)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24)	-	-	-	-	-	-
2017 年 3 月 31 日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46,209,029.40	-	46,264,008.94	311,139,299.14	863,612,337.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本公司基本信息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江苏省无锡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出的《关于同意朗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锡高管项发[2013]233号）批准，由朗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原名为杭州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外字[2013]第 161 号），其后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获得了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040001625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现注册地为中国江苏省无锡市无锡新吴区净慧东道 90 号无锡软件园天鹅座 B 栋 10、11 楼，法定代表人为郑新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747189665N。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360,000,000.00 元，每股面值 1.00 元。

(2) 改制前历史沿革

于 2003 年 4 月 3 日，根据杭州市下城区外经贸局发出的《关于同意设立独资企业杭州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下外经贸(2003)49 号）及同日获得的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资浙府字[2003]00980 号），由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新信息”）以美元出资设立本公司。设立时，本公司为外国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18 万美元，分两期出资到位。第一期实收资本为 110 万美元，由朗新信息以美元现汇于 2003 年 5 月 13 日完成出资，并经浙江兴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且于 2003 年 5 月 13 日出具了浙兴验字(2003)第 382 号验资报告；第二期实收资本为 8 万美元，由朗新信息以美元现汇于 2003 年 5 月 28 日完成出资，并经浙江兴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且于 2003 年 5 月 29 日出具了浙兴验字(2003)第 399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04 年 5 月 10 日的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经批准朗新信息以美元现汇对本公司增资 245 万美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363 万美元。本次出资经浙江兴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 2004 年 5 月 27 日出具了浙兴验字(2004)第 366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05 年 7 月 25 日的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经批准朗新信息以美元现汇对本公司继续增资 137 万美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500 万美元。本次出资经浙江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 2005 年 9 月 26 日出具了天华验字(2005)第 336 号验资报告。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2)　改制前历史沿革（续）

根据 2007 年 11 月 12 日的董事会决定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经批准朗新信息以美元现汇对本公司继续增资 210 万美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710 万美元。本次出资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验证并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出具了中天运[2007]验字 571002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1 年 5 月 10 日的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经批准朗新信息以美元现汇对本公司继续增资 190 万美元，分两期出资，截至 2011 年 6 月 3 日，第一期实收资本 38 万美元注入本公司；截至 2011 年 7 月 18 日，第二期实收资本 152 万美元注入本公司。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900 万美元。前述出资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分别于 2011 年 6 月 7 日及 2011 年 7 月 19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1]1965 号和中汇会验[2011]2125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7 月 6 日，根据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并经浙江省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通知（（杭）准予变更[2011]第 071166 号）批准，本公司更名为朗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2012 年 9 月 6 日，根据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并经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发出的（02130022-12）外商投资公司变更登记[2012]第 0906001 号文批准，本公司迁址江苏省无锡新区震泽路 18 号无锡软件园鲸鱼座 D 幢 601 室。

2012 年 12 月 5 日，根据 2012 年 10 月 21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 日为基准日将股东朗新信息对本公司的外币借款 1100 万美元（汇率为 1 美元=6.2908 人民币）转增为对本公司的实收资本，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达到 2,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138,023,907.00 元。本次出资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出具了[2012]京会兴验字第 01010259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2 年 12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股东朗新信息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40%的股权（对应本公司 800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无锡朴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朴华”）；将其持有的 12.826%股权（对应本公司 256.52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无锡群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群英”）；将其持有的 47.174%股权（对应本公司 943.48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 YUEQICAPITALLIMITED（以下简称“YUEQI”）。本次股权转让已于 2012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自此，朗新信息不再是本公司的股东。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2)　改制前历史沿革（续）

根据 2013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无锡朴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08%股权（对应本公司 501,529 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无锡道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道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747%股权（对应本公司 549,303 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无锡羲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羲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765%股权（对应本公司 353,078 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无锡富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富赡”）。同时，YUEQI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415%股权（对应本公司 283,044 美元的注册资本）也转让给无锡富赡。随后，无锡道元、无锡羲华、无锡富赡的股份被授予本集团的部分员工，该等被授予的股份被视为股份支付依据附注二(22)的规定进行处理。在确认前述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时，考虑到授予日本公司及股东的股份未公开交易，故对于授予本集团员工的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认参考了本公司于授予日后短期内其他第三方股东入股本公司时对本公司权益的估值结果。

根据 2013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YUEQI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股权（对应本公司 160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本公司 2.8%股权（对应本公司 56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本公司 1.2%股权（对应本公司 24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分别转让给国开博裕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开博裕”）、天津诚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诚柏”）、海南华兴合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兴华”）；无锡朴华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4%股权（对应本公司 60.8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本公司 1.064%股权（对应本公司 21.28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0.456%股权（对应本公司 9.12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国开博裕、天津诚柏、海南华兴；无锡群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96%股权（对应本公司 19.2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0.336%股权（对应本公司 6.72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0.144%股权（对应本公司 2.88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分别转让给国开博裕、天津诚柏、海南华兴。同时，国开博裕、天津诚柏、海南华兴亦分别向本公司增资 1,236,364.00 美元、432,727.00 美元及 185,454.00 美元，合计增资 1,854,545.00 美元。本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出具了[2013]京会兴验字第 01010343 号验资报告。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3)　改制情况

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将本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其后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首届股东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将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由本公司当时全部股东 YUEQI、无锡朴华、无锡群英、无锡道元、无锡羲华、无锡富赡、国开博裕、天津诚柏、海南华兴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本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股本为 168,000,000.00 元，由全体股东以其对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的经评估净资产出资，9 位股东作为发起人，其对改制前后的本公司的出资比例不变。经国融兴华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3]第 4-039 号）确认，本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31,580.57 万元；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2013]京会兴审字第 01010014 号）确认，本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值为约人民币 31,472.13 万元。经各发起人股东确认，以评估基准日净资产折合本公司股份 16,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账面净资产约人民币 14,672.13 万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出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出具[2013]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08 号验资报告。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将本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称，即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取得的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外字[2013]第 161 号）以及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取得的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出的《关于同意朗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锡高管项发[2013]233 号），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完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更名并取得了江苏省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040001625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改制后股权变更情况

根据 2014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经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同年 6 月 23 日发出的“锡高管项发[2014]152 号”文及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发出的“(02130038-1)外商投资变更登记[2014]第 06260002 号”文批准，朗新科技增加股本人民币 18,666,666.00 元，由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云鑫”）出资人民币 2.5 亿元认购，增资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186,666,666.00 元。本次出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出具了[2014]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15 号验资报告。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4)　改制后股权变更情况（续）

根据 2015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并经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以“锡高管项发[2015]177 号”文及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以“(02130038-1)外商投资公司变更登记[2015]第 06260001 号”文批准，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 173,333,334.00 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本次出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26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前述股权变更后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YUEQI	100,096,560.00	27.8046
无锡朴华	84,268,440.00	23.4079
无锡群英	33,760,080.00	9.3778
无锡富赡	9,430,560.00	2.6196
无锡羲华	8,143,560.00	2.2621
无锡道元	7,435,440.00	2.0654
国开博裕	53,910,000.00	14.9750
天津诚柏	18,868,680.00	5.2413
海南华兴	8,086,680.00	2.2463
上海云鑫	36,000,000.00	1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100.0000

(5)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如前文附注一(1)和(3)所述，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无锡朴华和无锡群英共持有本公司 32.7857%的股份，无锡富赡、无锡羲华和无锡道元共持有发行人 6.9471%的股份。报告期内，徐长军先生和郑新标先生共同控制无锡朴华和无锡群英两家公司，根据无锡朴华、无锡群英、无锡富赡、无锡羲华和无锡道元 2013 年 4 月 2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无锡富赡、无锡羲华、无锡道元、无锡群英和无锡朴华为一致行动人，且在行使对本公司的股东权利时，无锡富赡、无锡羲华、无锡道元及无锡群英与无锡朴华保持一致。无锡朴华和无锡群英共同控制本公司 39.7328%的股份。

徐长军先生和郑新标先生通过共同控制无锡朴华和无锡群英间接控制本公司 39.7328%的股份。根据徐长军先生和郑新标先生于 2014 年 3 月 3 日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确认二人自本公司设立时即为商业合作伙伴，并于本公司 2003 年 5 月设立后即通过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股份共同控制本公司，并承诺将在需要作出有关本公司的任何重大经营决策时保持一致。因此，徐长军先生和郑新标先生为本公司的最终共同控制人。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6) 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现有的组织架构包括管理及决策组织系统和生产及销售组织系统。管理及决策组织系统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委员会、经营委员会和人力资源、财务等专业管理部门；生产及销售组织系统有创新中心、平台研发中心、开发交付中心、产品经营中心、网省中心、业务部、项目运营管理部、质量管理部、市场与销售管理部。

(7) 经营范围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电子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信息技术服务，软件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

(8) 合并范围

于 2014 年 12 月 16 日，为拓展南方电力软件开发业务市场，本公司与从兴技术有限公司（“从兴公司”）签订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电力软件开发业务的资产及业务（“从兴电力业务”），交易价格为 3,586 万元，并于当日完成交易。

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为拓展天津地区电力软件开发业务市场，本公司与北京水明科技有限公司（“水明科技公司”）以及自然人刘罡、张俊成签订了收购北京天正信华科技有限公司（“天正信华”）全部股权的转让协议，并于同日完成控制权的交割，按照协议条款约定的价格机制，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2,082 万元。

于 2016 年 10 月，为拓展海关报关软件平台管理业务，本公司与无锡朗新金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朗新金关”）现有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交易总对价为 1,480 万元，交易完成后，朗新科技将持有朗新金关 51%的股份，取得控制权。上述增资款及部分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7 年 2 月支付。

报告期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其他主要子公司及报告期变化情况，请详见附注五“合并范围的变更”。

(9)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5)）及收入的确认（附注二(23)）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8)。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续）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金融资产分类（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应付款项、借款等其他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续）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集团对集团内关联公司间应收款项视为无风险组合，除非有确凿证据，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对非集团内其他应收款视为一般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0-1%	0-1%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20%	20%
三到四年	50%	50%
四到五年	70%	70%
五年以上	100%	1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分类为软件开发成本、第三方软硬件及系统集成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软件开发成本主要核算已签合同定制软件开发项目在软件主要功能通过测试并且取得客户确认的上线报告时点之前所发生的各项成本。第三方软硬件及系统集成成本主要核算第三方软硬件采购及系统集成项目在产品经客户最终验收前所发生的软硬件产品采购成本及其他各项成本。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为执行已签署的定制软件开发劳务合同、第三方软硬件及系统集成销售或者劳务合同而形成或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若合同为亏损合同，亏损合同仍需确认相关预计负债（见附注二(21)）。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主要为办公用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主要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8 年	0%	12.5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5 年	0%	20.00%至 33.33%
办公设备	3 年	0%	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客户关系及软件等。软件以成本计量，客户关系以收购第三方业务时所识别的客户关系之公允价值确认。

(a)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累计摊销及减值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客户关系	8 年	0%	12.50%
软件	5 年	0%	20.00%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续）

(c)　研究与开发（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前述软件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6)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被处置时予以转出并记入当期损益。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资产减值（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预计负债

因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2) 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员工的服务而授予本集团员工的以本公司股东自身的权益工具（股份）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并无结算义务。该股份支付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员工于股份支付授予日同时即已行权并获得了相应的股份，故本集团根据员工获得的权益工具数量及其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一次性计入授予日本集团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软件开发收入

软件开发主要为定制软件开发业务，包括软件的设计、开发、测试和实施，主要包含四个关键阶段，分别是需求调研阶段、开发与测试阶段、系统上线运行阶段、客户验收阶段。定制软件开发合同约定的收款方式一般为签订合同后收取约 30%合同款，出具上线报告后收取约 30%合同款，出具验收报告后收取约 30%合同款，质保期结束后收取剩余约 10%合同款。

定制软件开发收入在软件主要功能通过测试并且取得客户确认的上线报告时点开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于没有上线报告的软件开发项目，公司在项目完成并取得客户最终确认时，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b)　维护服务收入

维护服务业务是指公司对已销售的软件开发服务、系统集成等，为客户提供的后续技术支持或维护服务。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对维护费按月平均分摊确认收入。

(c)　第三方软硬件及系统集成收入

第三方软硬件产品收入是指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外购指定的软硬件产品并按客户要求安装集成后向客户提交工作成果所获得的收入。本公司在完成软硬件安装集成调试且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系统集成是指本公司外购通用设备后自行或委外加工成定制产品，再辅以操作系统配套后进行安装调试。本公司在定制系统集成产品交付客户并安装调试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确认（续）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借出或存入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董事会被视为经营决策机构。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董事会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决策机构以整体业务而非地区角度进行经营决策，且本集团业务主要在中国内地运营，故而并未编制分部信息。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款项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复核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单项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单项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b)　亏损合同计提的预计负债

本集团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及第三方软硬件及系统集成业务，管理层会对待执行合约的预计将发生的合约成本进行估计，合约成本包括开发人员人工成本、为项目发生的差旅费用等。如果管理层预计在履行合同义务过程中将发生的合约成本预期将超过与合同相关的未来流入经济利益的，则该待执行合同即变成了亏损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时，有合同标的资产的，应当先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规定确认减值损失，如预计亏损超过该减值损失，管理层将超过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无合同标的资产的，亏损合同相关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确认相关预计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亏损合同形成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c)　商誉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商誉无论是否出现减值迹象，本集团每年均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产品的销售增长、毛利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销售增长和毛利等数据的预测。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c)　商誉的减值（续）

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会分配至一组现金产生单位。这些现金产生单位组合亦即本集团为内部管理目的监察商誉的最低层次。现金产生单位的可收回金额根据折现现金流量法厘定的使用价值确定。该方法考虑了现金产生单位最近可合理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及合理的折现率，计算上述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d)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20%及 25%	10%、15%、20%及 25%
增值税（附注三(2)(e)）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及 6%	17%及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增值税等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增值税等税额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增值税等税额	2%	2%

(2)　税收优惠

(a)　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及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分别取得编号为 GR201332001250 及 GR2016320043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均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于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公司可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b)　2016 年度，根据财政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 号）（以下简称“49 号通知”），针对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税收优惠资格认定的非行政许可审批被取消，原享受财税〔2012〕27 号文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的软件、集成电路企业如继续享受原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76 号）的规定在每年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向税务机关备案并同时提交《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备案资料明细表》等备案资料以便后期税务机关核查。于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本公司经评估判断自身符合上述 49 号通知列明的相关条件并将按照规定于汇算清缴时向税务机关进行备案，故采用 1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计算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应缴纳的所得税。

(c)　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天正信华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311001321），该证书有效期自2013年12月5日至2016年12月5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北京天正信华科技有限公司于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可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于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因前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到期且未重新认定天正信华实际执行的25%的所得税税率。

(d)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肥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新耀”）、嘉兴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新耀”）分别经过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嘉兴市秀洲区国家税务局认定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20万元(含2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中，嘉兴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度因取得政府补助导致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超过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故其于截止2016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实际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率。于2017年度，嘉兴新耀经评估判断自身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相关条件，并按小微企业税收优惠办法计算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应缴纳的所得税。

(e)　本集团归属于软件开发业务的销售按17%的销项税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归属于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的销售按6%的销项税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10月13日发出《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本集团销售的经认证的自行开发软件在获得主管税务机关审批并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3,951.41	40,085.06
银行存款	228,845,739.74	310,712,062.68
其他货币资金	2,122,447.00	1,645,709.00
	231,012,138.15	312,397,856.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43,951.41	40,085.06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2,122,447.0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1,645,709.00 元）。

(2) 应收票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605,502.24	31,595,553.07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已质押、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应收账款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47,266,888.98	598,452,880.41
减：坏账准备	(27,036,528.42)	(26,870,899.04)
	520,230,360.56	571,581,981.37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17,262,763.97	467,153,657.40
一到二年	77,285,224.65	78,504,560.48
二到三年	38,941,622.98	38,325,965.29
三到四年	11,423,097.58	12,114,517.44
四到五年	2,354,179.80	2,354,179.80
五年以上	-	-
合计	547,266,888.98	598,452,880.41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续）：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7,266,888.98	100.00%	27,036,528.42	4.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547,266,888.98	100%	27,036,528.42	4.9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8,452,880.41	100.00%	26,870,899.04	4.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598,452,880.41	100.00%	26,870,899.04	4.49%

(c)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17,262,763.97	76.27%	4,160,206.71	1.00%
一到二年	77,285,224.65	14.09%	7,728,522.47	10.00%
二到三年	38,941,622.98	7.12%	7,788,324.60	20.00%
三到四年	11,423,097.58	2.09%	5,711,548.79	50.00%
四到五年	2,354,179.80	0.43%	1,647,925.85	70.00%
	547,266,888.98	100.00%	27,036,528.4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67,153,657.40	78.07%	3,653,991.42	0.78%
一到二年	78,504,560.48	13.12%	7,846,529.98	10.00%
二到三年	38,325,965.29	6.40%	7,665,193.06	20.00%
三到四年	12,114,517.44	2.02%	6,057,258.73	50.00%
四到五年	2,354,179.80	0.39%	1,647,925.85	70.00%
五年以上	-	-	-	100.00%
	598,452,880.41	100.00%	26,870,899.04	

(e)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集团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165,629.38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209,294.17 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客户组合信用评价持续评价按组合所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

(f)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g)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37,325,562.94	7,348,877.30	24.9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51,148,422.61	6,046,984.21	25.38%

(h)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8,444,081.53	74.35%	8,949,984.99	76.84%
一到二年	2,912,406.62	25.65%	2,697,478.30	23.16%
	11,356,488.15	100.00%	11,647,463.29	100.00%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项目外包服务款项，因项目尚未结束，故尚未结转。

(b)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7,011,611.10	68.46%	8,562,577.03	75.75%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款	14,522,901.36	13,008,329.66
转入从兴电力业务应收款	6,169,258.52	6,329,616.12
应收员工借款	4,148,410.63	1,488,179.27
暂付款及其他	1,340,581.73	729,714.81
小计	26,181,152.24	21,555,839.86
减：坏账准备	(2,032,785.66)	(2,032,785.66)
	24,148,366.58	19,523,054.20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8,433,208.39	13,644,078.67
一到二年	349,634.00	404,234.64
二到三年	6,738,709.85	6,857,012.07
三到四年	69,600.00	59,910.00
四到五年	520,000.00	520,604.48
五年以上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6,181,152.24	21,555,839.86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但未减值的其他应收款（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181,152.24	100.00%	2,032,785.66	7.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26,184,234.85	100.00%	2,035,868.27	7.78%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55,839.86	100.00%	2,032,785.66	9.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21,555,839.86	100.00%	2,032,785.66	9.43%

(c)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8,433,208.39	70.41%	181,280.29	0.98%
一到二年	349,634.00	1.34%	34,963.40	10.00%
二到三年	6,738,709.85	25.74%	1,347,741.97	20.00%
三到四年	69,600.00	0.27%	34,800.00	50.00%
四到五年	520,000.00	1.99%	364,000.00	70.00%
五年以上	70,000.00	0.27%	70,000.00	100.00%
	26,181,152.24	100.00%	2,032,785.6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3,420,291.34	62.26%	134,202.91	1.00%
一到二年	628,021.97	2.91%	62,802.20	10.00%
二到三年	6,857,012.07	31.81%	1,371,402.41	20.00%
三到四年	59,910.00	0.28%	29,955.00	50.00%
四到五年	520,604.48	2.42%	364,423.14	70.00%
五年以上	70,000.00	0.32%	70,000.00	100.00%
	21,555,839.86	100.00%	2,032,785.66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e)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集团计提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0.00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0.00 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f)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g)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从兴技术有限公司	收购从兴电力业务转入	6,169,258.52	两到三年	23.56%	1,233,851.70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520,000.00	一年以内	9.62%	25,200.00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押金及保证金	884,500.00	一年以内	3.38%	8,845.00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10,000.00	一到两年	3.09%	8,100.0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一到两年	3.06%	8,000.00
	合计	11,183,758.52		42.71%	1,283,996.70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从兴技术有限公司	收购从兴电力业务转入	6,329,616.12	两到三年	29.36%	1,265,923.22
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014,621.00	一到两年	4.71%	101,462.10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70,000.00	一到两年	4.04%	87,000.0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一到两年	3.71%	80,000.00
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押金及保证金	798,000.00	一年以内	3.70%	7,980.00
	合计	9,812,237.12		45.52%	1,542,365.32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开发成本	93,675,929.17	(505,081.26)	93,170,847.91
系统集成成本	26,650,215.79	-	26,650,215.79
	120,326,144.96	(505,081.26)	119,821,063.7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续）

(a)　存货分类如下（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开发成本	65,044,706.32	(1,104,730.36)	63,939,975.96
系统集成成本	18,802,296.02	-	18,802,296.02
	83,847,002.34	(1,104,730.36)	82,742,271.98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软件开发成本	1,104,730.36	-	-	(599,649.10)	-	505,081.26
	1,104,730.36	-	-	(599,649.10)	-	505,081.2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软件开发成本	4,869,617.68	-	-	(2,496,688.76)	-	2,372,928.92
	4,869,617.68	-	-	(2,496,688.76)	-	2,372,928.92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软件开发成本	合同价格	结转成本
系统集成成本	合同价格	结转成本

(7)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28,536,316.81	21,636,819.6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28,536,316.81	21,636,819.63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合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21,636,819.63	-	-	6,899,497.18	-	-	-	-	-	28,536,316.81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变动								2016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10,000,300.00	-	-	1,936,288.61	-	-	-	-	-	11,936,588.61	-

2015 年 10 月，本公司与蚂蚁金融服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云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云钜”）、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朴元”）签订发起设立协议，共同出资成立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道科技”），其主营业务为公共事业行业专业化的 EBPP（电子账单处理及支付系统）技术与运营服务。邦道科技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2,000 万元，出资比例 40%，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实际已出资 1,000 万元。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42,481.14	17,117,053.16	4,393,066.37	513,965.00	22,366,565.67
本期增加					
购置	-	91,052.63	24,900.00	-	115,952.63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3,675.22)	-	-	(3,675.22)
2017 年 3 月 31 日	342,481.14	17,204,430.57	4,417,966.37	513,965.00	22,478,843.08
累计折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95,589.65)	(14,094,815.94)	(3,258,820.58)	(38,547.36)	(17,487,773.53)
本期增加					
计提	(17,573.07)	(644,821.13)	(151,321.14)	(6,424.56)	(820,139.90)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3,675.22	-	-	3,675.22
2017 年 3 月 31 日	(113,162.72)	(14,735,961.85)	(3,410,141.72)	(44,971.92)	(18,304,238.21)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本期增加	-	-	-	-	-
本期减少	-	-	-	-	-
2017 年 3 月 31 日	-	-	-	-	-
账面价值					
2017 年 3 月 31 日	229,318.42	2,468,468.72	1,007,824.65	468,993.08	4,174,604.8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46,891.49	3,022,237.22	1,134,245.79	475,417.64	4,878,792.09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66,143.28	19,332,140.76	5,080,474.38	513,964.95	25,492,723.37
本期增加					
购置	-	97,598.91	3,850.00	-	101,448.91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00,441.41)	-	-	(100,441.41)
2016 年 3 月 31 日	566,143.28	19,329,298.26	5,084,324.38	513,964.95	25,493,730.87
累计折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80,446.52)	(13,385,122.10)	(3,149,432.99)	(12,849.12)	(16,927,850.73)
本期增加					
计提	(17,573.07)	(876,897.94)	(218,430.59)	(6,424.56)	(1,119,326.16)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98,784.70	-	-	98,784.70
2016 年 3 月 31 日	(398,019.59)	(14,163,235.34)	(3,367,863.58)	(19,273.68)	(17,948,392.19)
减值准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本期增加	-	-	-	-	-
本期减少	-	-	-	-	-
2016 年 3 月 31 日	-	-	-	-	-
账面价值					
2016 年 3 月 31 日	168,123.69	5,166,062.92	1,716,460.80	494,691.27	7,545,338.6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85,696.76	5,947,018.66	1,931,041.39	501,115.83	8,564,872.64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820,139.90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1,119,326.16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557,285.08 元、21,424.96 元、241,429.86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742,795.45 元、32,962.19 元及 343,568.52 元）。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或抵押的固定资产（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9)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光伏电站项目	932,858.98	1,186,055.94	-	-	2,118,914.92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932,858.98				2,118,914.92

工程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光伏电站项目	-	-	-	-	-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无形资产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客户关系	外购软件	管理信息系统 (IMIS)	合计
原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100,000.00	42,118,636.39	11,300,607.39	56,519,243.78
本期增加				
购置	-	-	-	-
内部研发	-	-	-	-
本期减少				
处置	-	-	-	-
2017 年 3 月 31 日	3,100,000.00	42,118,636.39	11,300,607.39	56,519,243.78
累计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75,000.00)	(35,692,902.72)	(3,610,536.57)	(40,078,439.29)
本年摊销	(96,875.00)	(2,007,271.38)	(579,930.09)	(2,684,076.47)
本期减少	-	-	-	-
2017 年 3 月 31 日	(871,875.00)	(37,700,174.10)	(4,190,466.66)	(42,762,515.76)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期增加	-	-	-	-
本期减少	-	-	-	-
2017 年 3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17 年 3 月 31 日	2,228,125.00	4,418,462.29	7,110,140.73	13,756,728.0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325,000.00	6,425,733.67	7,690,070.82	16,440,804.49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无形资产（续）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客户关系	外购软件	管理信息系统 (IMIS)	合计
原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100,000.00	42,104,915.76	8,577,623.65	53,782,539.41
本期增加				
购置	-	-	-	-
内部研发	-	-	33,018.86	33,018.86
本期减少				
处置	-	-	-	-
2016 年 3 月 31 日	3,100,000.00	42,104,915.76	8,610,642.51	53,815,558.27
累计摊销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87,500.00)	(27,566,784.31)	(1,887,511.52)	(29,841,795.83)
本年摊销	(96,875.00)	(2,007,271.38)	(488,711.04)	(2,592,857.42)
本期减少	-	-	-	-
2016 年 3 月 31 日	(484,375.00)	(29,574,055.69)	(2,376,222.56)	(32,434,653.25)
减值准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期增加	-	-	-	-
本期减少	-	-	-	-
2016 年 3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16 年 3 月 31 日	2,615,625.00	12,530,860.07	6,234,419.95	21,380,905.0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712,500.00	14,538,131.45	6,690,112.13	23,940,743.58

无形资产中的外购软件主要为支持本集团业务的智能电网应用平台、视频通信业务平台及金蝶财务软件。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2,684,076.47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2,592,857.42 元）。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无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商誉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商誉				
从兴电力业务(a)	8,520,081.59	-	-	8,520,081.59
天正信华(b)	15,008,803.02	-	-	15,008,803.02
朗新金关(c)	-	7,679,950.48	-	7,679,950.48
减：减值准备(d)	-	-	-	-
	23,528,884.61	7,679,950.48	-	31,208,835.09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商誉				
从兴电力业务(a)	8,520,081.59	-	-	8,520,081.59
天正信华(b)	15,008,803.02	-	-	15,008,803.02
减：减值准备(d)	-	-	-	-
	23,528,884.61	-	-	23,528,884.61

(a)　如附注一(8)所述，于2014年12月16日，本公司完成向从兴公司收购其电力软件开发业务的交易。本次交易对价约为3,586万元，经本公司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评估师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评估报告，前述从兴电力业务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不重大，约为2,734万元。本次交易价格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约852万元形成商誉。

(b)　如附注一(8)所述，于2015年1月29日，本公司完成收购天正信华的股权，交易双方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为2,082万元。经本公司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评估师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评估报告，天正信华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约为581万元。本次交易最终价格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约1,501万元形成商誉。

(c)　如附注一(8)所述，于2017年2月28日，本公司完成朗新金关股权收购及增资，交易的总对价为14,796,000元，其中对价2,796,000元购买现有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其余对价12,000,000元作为向朗新金关的增资。交易完成后，朗新科技将持有朗新金关51%股份，本公司将取得控制权。经本公司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评估师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朗新科技按持股比例所享有的朗新金关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约为712万元。本次交易最终价格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约768万元形成商誉。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商誉（续）

(d)　减值

本公司对如下分摊至本集团资产组的商誉进行减值评估：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从兴电力业务	8,520,081.59	8,520,081.59
天正信华	15,008,803.02	15,008,803.02
	23,528,884.61	23,528,884.61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此外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增长率为零作出推算。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从兴电力	天正信华	从兴电力	天正信华
收入增长率	3-12%	3%	3-12%	3%
平均毛利率	36%	49%	36%	49%
折现率(税后)	16.5%	16.5%	16.5%	16.5%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及预测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本公司内与商誉对应的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于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未发现上述收购从兴电力业务及天正信华所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2016年12月31日：无）。

朗新金关于2017年2月末完成收购，因该公司尚处于开创期，其所从事的报关业务云平台尚在建设中，未来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尚在探索中，相关业务未来的现金流及其他收益无法确定。考虑到资产负债表日距离收购日较近，朗新金关的经营情况较收购日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经评估未发现收购及增资朗新金关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年摊销	处置转出	2017 年 3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7,563,994.83	-	(700,339.58)	-	6,863,655.2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年摊销	处置转出	2016 年 3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658,900.36	-	(433,071.91)	-	4,225,828.45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819,699.57	2,695,670.03	27,182,236.40	2,714,292.01
亏损合同	54,523.97	5,452.40	6,040,669.86	604,066.99
预提费用	2,227,796.61	222,779.66	1,908,075.44	190,807.55
已纳税收入及成本确认时点差异(注)	18,935,793.30	1,893,579.33	22,352,671.92	2,235,267.19
递延收益	24,740,000.00	2,783,218.00	24,740,000.00	2,783,218.00
	72,777,813.45	7,600,699.42	82,223,653.62	8,527,651.74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48,037,813.45	4,817,481.42	57,483,653.62	5,744,433.74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24,740,000.00	2,783,218.00	27,240,000.00	2,783,218.00
		7,600,699.42		8,527,651.74

注：如附注二(29)所述，本集团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对定制软件开发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变更并进行追溯调整，导致 2016 年以前年度部分定制软件开发业务的收入及成本向以后年度递延，而该等收入已经在 2016 年（不含 2016 年）以前年度计入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并已缴纳所得税。经管理层评估，该等已经缴纳企业所得税递延至以后期间的收入和成本可以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并对此已纳税收入及成本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28,125.00	334,218.75	2,325,000.00	348,750.00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58,125.00		58,125.00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276,093.75		290,625.00
		334,218.75		348,750.00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44,810,629.59	38,668,889.1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74,734.74	1,817,023.54
	46,685,364.33	40,485,912.67

上述可抵扣亏损主要为子公司历史年度形成的税务亏损。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1,016,750.32	1,016,750.32
2018 年度	9,326,514.10	9,326,514.10
2019 年度	18,910,613.58	18,910,613.58
2020 年度	6,370,131.52	6,370,131.52
2021 年度	9,186,620.07	3,044,879.61
	44,810,629.59	38,668,889.13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600,699.42	-	8,527,651.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34,218.75	-	348,750.0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	2017 年 3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8,903,684.70	165,629.38	-	-	29,069,314.08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870,899.04	165,629.38	-	-	27,036,528.4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32,785.66	-	-	-	2,032,785.66
存货跌价准备	1,104,730.36	-	(599,649.10)	-	505,081.26
	30,008,415.06	165,629.38	(599,649.10)	-	29,574,395.3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	2016 年 3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2,511,108.68	209,294.17	-	-	22,720,402.8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468,143.32	209,294.17	-	-	20,677,437.4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42,965.36	-	-	-	2,042,965.36
存货跌价准备	4,869,617.68	-	(2,496,688.76)	-	2,372,928.92
	27,380,726.36	209,294.17	(2,496,688.76)	-	25,093,331.77

(15) 应付账款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项目外包款	58,562,422.64	98,769,947.98
应付人力外包款	758,297.38	1,078,168.36
应付硬件物资等采购款	2,664,413.02	3,788,336.73
合计	61,985,133.04	103,636,453.07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 3,452,994.2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7,992,993.93 元）。主要为项目外包款，由于长期合作，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16) 预收款项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项目款	84,769,342.35	75,897,234.46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 20,030,989.71 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2,412,237.12 元），主要为预收定制软件开发项目的预收款，鉴于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算。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16,643,049.67	51,545,162.00
应付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5,632.95	1,293,989.71
	17,538,682.62	52,839,151.71

(a)　短期薪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58,223.17	66,293,592.77	(101,186,457.60)	15,765,358.34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1,372,960.79	4,057,325.11	(4,660,026.38)	770,259.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2,372.05	3,601,854.55	(4,127,966.31)	726,260.29
工伤保险费	7,211.73	132,806.06	(144,142.00)	(4,124.21)
生育保险费	113,377.01	322,664.50	(387,918.07)	48,123.44
住房公积金	(519,272.17)	5,102,569.77	(4,613,288.87)	(29,991.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250.21	421,458.44	(317,285.57)	137,423.08
非货币性福利	-	-	-	-
	51,545,162.00	75,874,946.09	(110,777,058.42)	16,643,049.6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04,854.98	72,908,442.27	(74,255,450.20)	6,057,847.05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1,958,075.46	4,646,772.12	(5,127,427.76)	1,477,419.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6,436.43	4,066,177.00	(4,480,913.70)	1,311,699.73
工伤保险费	65,913.43	199,720.79	(226,631.66)	39,002.56
生育保险费	165,725.60	380,874.33	(419,882.40)	126,717.53
住房公积金	89,999.00	5,564,330.76	(6,118,357.94)	(464,028.1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293.19	95,099.13	-	164,392.32
	9,522,222.63	83,214,644.28	(85,501,235.9)	7,235,631.01

于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本集团未为职工提供非货币性福利（于2016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95,963.88	6,731,535.29	(7,041,159.30)	786,339.87
失业保险费	198,025.83	354,143.06	(442,875.81)	109,293.08
	1,293,989.71	7,085,678.35	(7,484,035.11)	895,632.9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173,289.31	7,454,765.32	(8,383,699.36)	1,244,355.27
失业保险费	277,070.11	582,070.52	(656,335.60)	202,805.03
	2,450,359.42	8,036,835.84	(9,040,034.96)	1,447,160.30

(18)　应交税费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	10,638,442.96
应交企业所得税	1,858,348.32	10,293,946.1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77,578.04	761,757.09
应交教育费附加	33,247.74	326,467.33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65.16	217,644.88
应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及其他	956,525.81	1,035,970.94
合计	2,947,865.07	23,274,229.39

(19)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暂收款及保证金	1,714,597.57	4,917,091.52
预提费用	1,772,943.19	1,960,237.42
应付投资款（附注四(11)）	2,592,000.00	-
其他	337,653.61	346,749.55
合计	6,417,194.37	7,224,078.49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流动负债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注）	8,232,898.65	9,392,517.95
亏损合同	54,523.97	6,040,669.86
合计	8,287,422.62	15,433,187.81

注：本集团以收讫服务款项、开具发票或者依据合同取得服务收入款项收款权利孰早的时点作为确认增值税销项税额的纳税义务时点；同时本集团根据附注二(23)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定制软件开发的劳务收入，部分收入确认时点会快于其增值税销项税额纳税义务时点，故该等收入所对应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因尚未满足增值税销项税额纳税义务时点（但需于以后期间确认的销项税额）在“待转销项税额”下核算。

(21) 递延收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740,000.00	29,975.00	(29,975.00)	24,740,000.00	政府补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950,000.00	773,100.00	(773,100.00)	18,950,000.00	政府补贴

政府 补助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期其 他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无锡市新区第二十批产业升级基金	11,000,000.00	-	-	-	1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区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及团队拨款	140,000.00	-	-	-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 2015 年第一批省级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款	3,500,000.00	-	-	-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500,000.00	-	-	-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年度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600,000.00	-	-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1,000,000.00	-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3,000,000.00	-	-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500,000.00	-	-	-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兴电站建设装修补助	2,500,000.00	-	-	-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直接确认损益的政府补助（附注四(34)(a)）	-	29,975.00	(29,975.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740,000.00	29,975.00	(29,975.00)	-	24,740,000.0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股本

股东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YUEQI	100,096,560.00	27.8046	-	-	-	-	100,096,560.00	27.8046
无锡朴华	84,268,440.00	23.4079	-	-	-	-	84,268,440.00	23.4079
无锡群英	33,760,080.00	9.3778	-	-	-	-	33,760,080.00	9.3778
无锡富赡	9,430,560.00	2.6196	-	-	-	-	9,430,560.00	2.6196
无锡羲华	8,143,560.00	2.2621	-	-	-	-	8,143,560.00	2.2621
无锡道元	7,435,440.00	2.0654	-	-	-	-	7,435,440.00	2.0654
国开博裕	53,910,000.00	14.9750	-	-	-	-	53,910,000.00	14.9750
天津诚柏	18,868,680.00	5.2413	-	-	-	-	18,868,680.00	5.2413
海南华兴	8,086,680.00	2.2463	-	-	-	-	8,086,680.00	2.2463
上海云鑫	36,000,000.00	10.0000	-	-	-	-	36,000,000.00	1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100.0000	-	-	-	-	360,000,000.00	100.000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股本（续）

股东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6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YUEQI	100,096,560.00	27.8046	-	-	-	-	100,096,560.00	27.8046
无锡朴华	84,268,440.00	23.4079	-	-	-	-	84,268,440.00	23.4079
无锡群英	33,760,080.00	9.3778	-	-	-	-	33,760,080.00	9.3778
无锡富赡	9,430,560.00	2.6196	-	-	-	-	9,430,560.00	2.6196
无锡羲华	8,143,560.00	2.2621	-	-	-	-	8,143,560.00	2.2621
无锡道元	7,435,440.00	2.0654	-	-	-	-	7,435,440.00	2.0654
国开博裕	53,910,000.00	14.9750	-	-	-	-	53,910,000.00	14.9750
天津诚柏	18,868,680.00	5.2413	-	-	-	-	18,868,680.00	5.2413
海南华兴	8,086,680.00	2.2463	-	-	-	-	8,086,680.00	2.2463
上海云鑫	36,000,000.00	10.0000	-	-	-	-	36,000,000.00	1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100.0000	-	-	-	-	360,000,000.00	100.000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46,209,029.40	-	-	146,209,029.4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46,209,029.40	-	-	146,209,029.40

(24) 盈余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6,264,008.94	-	-	46,264,008.9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3,628,885.98	-	-	33,628,885.9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于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7,131,863.75	174,136,792.8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95.65	(32,070,799.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利润分配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57,159,959.40	142,065,993.48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向股东派发股利（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未派发）。

(2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a)	61,132,719.13	58,828,087.69
其他业务收入	-	-
	61,132,719.13	58,828,087.69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a)	28,804,178.24	35,361,952.40
其他业务成本	-	-
	28,804,178.24	35,361,952.40

(a)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定制软件开发收入	45,258,471.08	20,364,154.72
维护服务收入及其他	8,973,478.82	3,644,618.56
第三方软硬件及系统集成收入	6,900,769.23	4,795,404.96
	61,132,719.13	28,804,178.2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定制软件开发收入	51,323,345.10	32,065,898.55
维护服务收入及其他	7,569,148.56	3,044,314.86
第三方软硬件及系统集成收入	380,782.91	251,738.99
	59,273,276.57	35,361,952.4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722.96	142,962.07
教育费附加	77,024.13	61,269.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349.42	40,846.31
合计	308,096.51	245,077.85

(28)　销售费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人工成本	5,258,235.45	5,866,864.56
会议及办公通信费	3,284,145.57	3,996,009.3
差旅交通费	585,904.09	778,366.75
业务招待费	2,182,872.21	3,023,577.83
投标费	602,953.47	210,333.11
其他	110,867.46	158,587.32
合计	12,024,978.25	14,033,738.87

(29)　管理费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研发费用	11,283,742.69	18,744,763.93
人工成本	8,832,482.08	14,066,475.65
房租物业费	4,164,952.08	4,750,955.79
办公通信费	709,159.43	1,038,619.48
业务招待费	192,526.20	344,337.66
折旧及摊销	3,081,781.21	3,059,879.59
差旅交通费	214,247.10	478,806.78
其他	766,545.66	1,742,653.08
合计	29,245,436.45	44,226,491.96

(30)　财务费用（净额）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382,958.28)	(1,357,158.57)
其他	47,725.70	36,212.71
合计	(1,430,683.98)	(1,320,945.86)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人工成本	47,383,827.70	61,452,428.52
外包服务费	4,147,194.38	3,493,515.86
差旅交通费	3,000,093.95	5,848,848.52
折旧及摊销	3,853,718.26	3,425,520.99
房租物业费	4,164,952.08	4,750,955.79
会议及办公通信费	2,136,445.58	5,251,776.98
业务招待费	2,574,449.68	4,066,921.45
材料费	1,170,221.16	2,280,927.41
其他	1,643,690.15	3,051,287.71
	70,074,592.94	93,622,183.23

(32)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坏账损失	167,629.38	209,294.17
存货跌价损失	-	-
	167,629.38	209,294.17

(33) 投资收益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99,497.18	1,936,288.61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	计入当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a)	29,975.00	29,975.00
增值税退税（附注三(2)(e)）	1,766,884.20	-
其他	11,033.16	11,033.16
	1,807,892.36	41,008.16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	计入当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a)	773,100.00	773,100.00
增值税退税（附注三(2)(e)）	708,132.55	-
其他	97,374.66	97,374.66
	1,578,607.21	870,474.66

(a)　政府补助明细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物联网发展及展会补贴	-	710,000.00
房屋租赁补贴及其他	29,975.00	63,100
合计	29,975.00	773,100.00

(35) 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912,421.07	1,654,791.49
合计：	912,421.07	1,654,791.49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719,673.82	(30,416,007.87)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79,918.46	(7,604,001.97)
优惠税率的影响	(281,767.91)	4,424,477.32
税率变动的影响	-	779,273.03
免税收益-权益法投资收益	(689,949.72)	(290,443.2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04,141.31	1,224,727.39
不得扣除成本、费用和损失	386,564.78	569,969.18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799,086.35	2,550,317.4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14,427.80	472.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
所得税费用	912,421.07	1,654,791.49

(36)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87,139.35)	(32,070,799.3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030)	(0.0891)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于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净利润	(192,747.25)	(32,070,799.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7,629.38	209,294.17
固定资产折旧	820,139.90	1,119,326.16
无形资产摊销	2,684,076.47	2,592,857.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0,339.58	433,071.91
投资收益	(6,899,497.18)	(1,936,28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926,952.32	1,669,32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14,531.25)	(14,531.25)
存货的减少（增加）	(37,078,791.72)	(36,931,918.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0,810,361.95	51,124,745.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90,677,159.90)	(83,110,772.69)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增加)/减少	(1,591,973.00)	-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45,200.70)	(96,915,692.33)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8,889,691.15	201,094,732.2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10,752,147.74	305,663,551.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862,456.59)	(104,568,819.62)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取得子公司及收购资产及业务

(i)取得子公司及收购资产及业务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报告期发生的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204,000.00	5,495,800.00
其中：朗新金关	12,204,000.00	-
天正信华	-	5,495,8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588.65)	-
其中：朗新金关	(9,588.65)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94,411.35	5,495,800.00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3,951.41	40,085.06
其中：库存现金	43,951.41	40,085.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845,739.74	310,712,062.6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889,691.15	310,752,147.74

(38)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3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6369.77	6.90	43,951.41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6,369.77	6.29	40,085.06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朗新金关	2017 年 2 月 28 日	1,479.60 万元	51%	收购	2017 年 2 月 28 日	控制财务和经营决策	0.0 万	-45.1 万	-35.5 万元	-35.5 万元

于2016年10月，本公司与无锡朗新金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朗新金关是一家专注于海关报关软件开发及平台管理业务的公司。本次交易的总对价为14,796,000元，其中对价2,796,000元购买现有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其余对价12,000,000元作为向朗新金关的增资。交易完成后，朗新科技将持有朗新金关51%股份，本公司将取得控制权。上述增资款12,000,000.00元及部分股权转让款204,000.00元已于2017年2月支付，剩余2,592,000.00元股权转让款已于2017年4月支付完毕，交易完成。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朗新金关
合并成本-现金	14,796,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116,049.52
商誉	7,679,950.48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朗新金关	
	购买日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2,213,588.65	12,213,588.65
减：应付款项	(56,550.26)	(56,550.26)
净资产	12,157,038.39	12,157,038.39
减：少数股东权益	(5,040,988.87)	(5,040,988.87)
取得的净资产	7,116,049.52	7,116,049.52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上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收购的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于收购日朗新金关报关业务的未来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尚在探索中，未来现金流及其他收益无法确定，未识别出未在收购日报表反映的其他可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可确指的有形、无形资产。

经营负债的评估方法为成本法，根据核实经营负债入账价值及预期现金流变动确定。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其他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及合并方式如下：

	取得方式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朗新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	合并	不适用
朗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	合并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朗新云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朗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朗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技术开发及系统服务	100%	-	发起设立
杭州朗新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	中国浙江	暂无业务	100%	-	发起设立
LongshineTechnologyCo.,Ltd	厄瓜多尔	厄瓜多尔	暂停业务	100%	-	发起设立
合肥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中国安徽	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100%	-	发起设立
嘉兴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中国浙江	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100%	-	发起设立
北京天正信华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技术开发及系统服务	100%	-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无锡朗新金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无锡	中国浙江	网络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与销售	51%	-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朗新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中国浙江	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100%	-	发起设立
朗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中国浙江	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100%	-	发起设立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除无锡朗新金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外，不存在其他有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合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公共事业行业专业化 EBPP（电子账单处理及支付系统）技术与运营服务	是	40%	-

注：根据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其决策机制要求重要事项需要拥有 2/3 以上股权的股东投票同意方能通过，而本公司与上海云钜和无锡朴元各持有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40%，40%和 20%的股权，因此本公司与上海云钜共同控制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7 年 3 月 31 日 邦道科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邦道科技
流动资产	78,983,198.36	63,570,764.3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363,334.23	15,480,650.28
非流动资产	176,226.83	155,233.37
资产合计	79,159,425.19	63,725,997.74
流动负债	7,443,633.17	9,258,948.66
非流动负债	375,000.00	375,000.00
负债合计	7,818,633.17	9,633,948.66
所有者权益	71,340,792.02	54,092,049.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28,536,316.81	21,636,819.63
调整事项	-	-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28,536,316.81	21,636,819.6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邦道科技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邦道科技
营业收入	22,522,693.78	8,126,027.97
净利润	17,248,742.94	4,840,721.53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7,248,742.94	4,840,721.53
本集团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i)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

(c)　于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除邦道科技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亦未存在重大与合营企业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或或有负债（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不存在）。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负责人）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注册号（登记证号）
YUEQI	股东	有限公司	香港	何志成	股权投资	27.8046	27.8046	6046096500010140
无锡朴华	股东	有限合伙	无锡	郑新标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	23.4079	23.4079	320200000020379
无锡群英	股东	有限合伙	无锡	郑新标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	9.3778	9.3778	320200000204456
无锡富赡	股东	有限合伙	无锡	郑新标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	2.6196	2.6196	320200000205416
无锡羲华	股东	有限合伙	无锡	郑新标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	2.2621	2.2621	320200000205393
无锡道元	股东	有限合伙	无锡	郑新标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	2.0654	2.0654	320200000205385
国开博裕	股东	有限合伙	上海	国开博裕东直（上海）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委托代表：童小幪）	股权投资	14.9750	14.9750	310000000117164
天津诚柏	股东	有限合伙	天津	诚柏（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代表：田溯宁）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	5.2413	5.2413	120191000024580
海南华兴	股东	有限合伙	海南	上海华石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代表：王新卫）	创业投资	2.2463	2.2463	469027000019465
上海云鑫	股东	有限责任	上海	井贤栋	股权投资	10.0000	10.0000	913101010878127993

徐长军先生和郑新标先生为本公司的最终共同控制人。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3) 合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本公司重要合营公司邦道科技的情况外，不存在其他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易视腾科技有限公司（“易视腾”）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公司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宝网络”）	与本公司股东上海云鑫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注 1：易视腾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无锡易视腾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名称变更。

注 2：上海云鑫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向本公司货币出资 250,000,000.00 元，成为本公司持股 10%的股东，其与支付宝网络均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5) 关联交易

(a)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4.6 万元	82.6 万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本集团并无重大关联交易承诺。

(6)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应收账款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易视腾	-	-	291,852.74	(2,918.53)
支付宝网络	5,768,593.70	(57,685.94)	6,328,122.45	(63,281.22)
	5,768,593.70	(57,685.94)	6,619,975.19	(66,199.75)

八 或有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集团并无重大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3,558,751.37	15,062,939.13
一到二年	6,611,577.53	11,074,857.60
二到三年	5,245,191.19	7,875,698.40
三年以上	3,044,422.21	4,699,111.90
	28,459,942.31	38,712,607.03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或调整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企业合并

见附注五（1）。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基本以人民币结算，外币业务很少，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并未发生重大的长期外部带息债务，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于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各项金融资产及负债均为一年内到期。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也不存在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并不重大。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0.67%	26.12%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31,478,323.40	580,933,632.33
减：坏账准备	(24,200,844.04)	(23,977,503.47)
	507,277,479.36	556,956,128.86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13,141,675.83	461,879,709.44
一到二年	74,918,844.85	75,609,358.00
二到三年	31,912,236.00	31,272,364.64
三到四年	9,151,386.92	9,818,020.45
四到五年	2,354,179.80	2,354,179.80
五年以上	-	-
合计	531,478,323.40	580,933,632.33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均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重大应收账款（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1,478,323.40	100.00%	24,200,844.04	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531,478,323.40	100.00%	24,200,844.04	4.5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0,933,632.33	100.00%	23,977,503.47	4.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580,933,632.33	100.00%	23,977,503.47	4.13%

(c)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13,141,675.83	77.74%	4,102,893.04	0.99%
一到二年	74,918,844.85	14.10%	7,491,884.48	10.00%
二到三年	31,912,236.00	6.00%	6,382,447.20	20.00%
三到四年	9,151,386.92	1.72%	4,575,693.46	50.00%
四到五年	2,354,179.80	0.44%	1,647,925.86	70.00%
五年以上	-	0.00%	-	100.00%
	531,478,323.40	100%	24,200,844.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61,879,709.44	79.50%	3,605,158.65	0.78%
一到二年	75,609,358.00	13.02%	7,560,935.80	10.00%
二到三年	31,272,364.64	5.38%	6,254,472.93	20.00%
三到四年	9,818,020.45	1.69%	4,909,010.23	50.00%
四到五年	2,354,179.80	0.41%	1,647,925.86	70.00%
五年以上	-	-	-	100.00%
	580,933,632.33	100.00%	23,977,503.47	

(e)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23,340.59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209,294.17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f)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37,325,562.94	4,937,755.48	26.10%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49,606,622.39	5,320,111.27	25.91%

(g)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三个月期间，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三个月期间：无）。

(2)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转入收购业务应收款（附注五(1)(c)）	6,169,258.52	6,329,616.12
暂付及单位往来款	682,386.76	305,554.96
应收员工借款	4,089,248.80	1,488,179.27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款	14,055,446.11	12,968,776.00
	24,996,340.19	21,092,126.35
减：坏账准备	(2,007,509.94)	(2,007,509.94)
	22,988,830.25	19,084,616.41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7,267,438.46	13,180,365.16
一到二年	349,634.00	404,234.64
二到三年	6,729,357.73	6,857,012.07
三到四年	59,910.00	59,910.00
四到五年	520,000.00	520,604.48
五年以上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4,996,340.19	21,092,126.35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组合	24,946,568.24	99.80%	2,007,509.94	8.05%
无风险组合	49,771.95	0.2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24,996,340.19	100.00%	2,007,509.94	8.0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组合	21,042,354.40	99.76%	2,007,509.94	9.54%
无风险组合	49,771.95	0.24%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21,092,126.35	100.00%	2,007,509.94	9.54%

(c)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7,267,438.46	69.22%	172,674.38	1.00%
一到二年	349,634.00	1.40%	34,963.40	10.00%
二到三年	6,679,585.78	26.78%	1,335,917.16	20.00%
三到四年	59,910.00	0.24%	29,955.00	50.00%
四到五年	520,000.00	2.08%	364,000.00	70.00%
五年以上	70,000.00	0.28%	70,000.00	100.00%
	24,946,568.24	100.00%	2,007,509.94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3,130,593.21	62.41%	131,305.93	1.00%
一到二年	404,234.64	1.92%	40,423.46	10.00%
二到三年	6,857,012.07	32.59%	1,371,402.41	20.00%
三到四年	59,910.00	0.28%	29,955.00	50.00%
四到五年	520,604.48	2.47%	364,423.14	70.00%
五年以上	70,000.00	0.33%	70,000.00	100.00%
	21,042,354.40	100.00%	2,007,509.94	

(e)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未计提）。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转回 10,179.70 元）。

(f)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无）。

(g)　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从兴技术有限公司	收购从兴电力业务转入	6,169,258.52	两到三年	24.73%	1,233,851.70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520,000.00	一年以内	10.10%	25,200.00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押金及保证金	884,500.00	一年以内	3.55%	8,845.00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10,000.00	一到两年	3.25%	81,000.0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一到两年	3.21%	80,000.00
	合计	11,183,758.52		44.83%	1,428,896.70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从兴技术有限公司	收购从兴电力业务转入	6,329,616.12	两到三年	30.01%	1,265,923.22
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014,621.00	一到两年	4.81%	101,462.10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70,000.00	一到两年	4.12%	87,000.0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一到两年	3.79%	80,000.00
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押金及保证金	798,000.00	一年以内	3.78%	7,980.00
	合计	9,812,237.12		46.51%	1,542,365.32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投资	163,271,242.50	148,475,242.50
合营企业投资	28,536,316.81	21,636,819.6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191,807,559.31	170,112,062.13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朗新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0	-	-	-	-	95,000,000.00	-	-
杭州朗新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LongShineTechnologyCo.,Ltd（注 1）	153,142.50	-	-	-	-	153,142.50	-	-
合肥新耀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
嘉兴新耀科技有限公司	11,500,000.00	-	-	-	-	11,500,000.00	-	-
北京天正信华科技有限公司	20,822,100.00	-	-	-	-	20,822,100.00	-	-
无锡朗新金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4,796,000.00	-	-	-	14,796,000.00	-	-
朗新云商科技有限公司（注 2）	-	5,000,000.00	-	-	-	5,000,000.00	-	-
朗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 2）	-	5,000,000.00	-	-	-	5,000,000.00	-	-
	148,475,242.50	24,796,000.00	10,000,000.00	-	-	163,271,242.50	-	-

注 1：根据 2017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朗新科技对杭州朗新减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次减资后，杭州朗新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 2：根据 2017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朗新科技发起设立朗新云商科技有限公司及朗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500 万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				2016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朗新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0	-	-	-	-	95,000,000.00	-	-
杭州朗新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	20,000,000.00	-	-
LongShineTechnologyCo.,Ltd	153,142.50	-	-	-	-	153,142.50	-	-
合肥新耀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
嘉兴新耀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	-	1,500,000.00	-	-
北京天正信华科技有限公司	20,822,100.00	-	-	-	-	20,822,100.00	-	-
	138,475,242.50	-	-	-	-	138,475,242.50	-	-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21,636,819.63	-	-	6,899,497.18	-	-	-	-	-	28,536,316.81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								2016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10,000,300.00	-	-	1,936,288.61	-	-	-	-	-	11,936,588.61	-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59,741,967.84	58,069,065.32
其他业务收入	-	-
	59,741,967.84	58,069,065.32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28,621,687.58	35,176,772.25
其他业务成本	-	-
	28,621,687.58	35,176,772.25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定制软件开发收入	44,228,854.24	20,713,020.45
第三方软硬件收入	8,769,334.83	3,549,271.11
维护服务收入及其他	6,743,778.77	4,359,396.02
	59,741,967.84	28,621,687.58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定制软件开发收入	50,280,646.71	31,740,971.04
第三方软硬件收入	7,415,371.78	3,321,656.62
维护服务收入及其他	373,046.83	114,144.59
	58,069,065.32	35,176,772.25

(5) 投资收益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99,497.18	1,936,288.61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9,975.00	773,100.00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10,233.21	93,992.87
所得税影响额	(4,020.82)	(86,709.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36,187.39	780,383.58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 10 月 13 日发出《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本集团销售的经认证的自行开发软件在获得主管税务机关审批并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前述即征即退的增值税退税被计入本集团的营业外收入，本集团认为该等增值税退税属于与本集团正常主营的软件开发业务密切相关，并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故未计入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业务过程中，会对可能存在潜在损失的部分定制软件开发等业务的合同亏损进行预计并计入营业外支出的“亏损合同”项下，该等合同亏损项目并未计入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三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三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三个月期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35%	(4.60%)	0.00010	(0.0891)	0.00010	(0.08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0%)	(4.71%)	(0.00002)	(0.0913)	(0.00002)	(0.0913)